

B3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08),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现将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开召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24日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23日—4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下午13:00-至2015年4月2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出席会议的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期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七) 现场会议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7层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事项

1.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审议全资子公司宁波三宁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变更设立董事局的议案;

11.审议公司变更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议案。

注: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对2014年度股东大会述职报告。

注2:独立董事候选人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三、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5年4月20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

司董监办办公室)。

(二) 登记时间:2015年4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

(三) 登记及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7层。

联系人:赵寅鹏、田文斌、周介良

联系电话:(010)62686017

传真:(010)62670793

邮编编码:100190

(四)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除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外,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0

2.投票简称:巨环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日,"三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上对应的申报价格,每项议案对应一个申报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所示表:

表1 股东大会各项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
议案二	审议公司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审议公司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四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五	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六	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审议全资子公司宁波三宁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审议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审议公司变更董事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审议公司变更设立董事局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二	审议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议案	12.00

注1:对表决的议案,请在相应的意见栏内打"√"。

注2:如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签名或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6.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00 证券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5-01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子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5年4月24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0	长江电力	2015/4/15

4.取消子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子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4.02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吕振勇

2.取消子议案原因

公司近日接到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吕振勇先生的通知,因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吕振勇先生原任职位核备流程尚未完成,吕振勇先生不参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独立董事》之子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吕振勇》。

三、除了上述取消子议案外,于2015年4月14日公告调整后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子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4月24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B座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大楼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至2015年4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5-041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下属参股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参股桂林棕榈仟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棕榈仟坤"),目前桂林棕榈仟坤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

续,并取得了阳朔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桂林棕榈仟坤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450321000103388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桂林市阳朔县兴坪镇大村门开发区将军路建苑小区门面

法定代表人:赵耀光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股东及出资比例:广东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0%;桂林中朔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0%;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函询,不存在应披露未

披露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形

本公司股票于4月16日、4月17日和4月20日的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董事会就公司股票出现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函询,确认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不存在影响本公司

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

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本公司及控股股东承诺,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公司《股票上市报告书》、《信息披露制度》、《公司治理准则》等公告全文已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